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等相关资料已于2023年4月16日、2023年4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微信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铭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主席邓铭女士向各位监事作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为充分保障公司经营稳定性，缓解公司未来内生产能增长和外延式发展可能出现的现金压力，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求，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未发生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中天运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

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配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同意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

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审议并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减少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